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尔晋泽”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多尔晋泽于2021年11月正式签署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2022年1月11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2022年4月7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2022年7月12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2022年10月12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2023年1月11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2023年4月11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2023年7月12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2023年10月11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2024年1月10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2024年4月11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2024年7月12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一期）》。2024年10月10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

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二期）》。2025年1月10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三期）》。2025年4月11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四期）》。现就多尔晋泽2025年4月1日以来的第十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作为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指派彭奕洪、李佳丽、刘敬远共3人参与辅导，并由彭奕洪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小组主要通过组织自学、组织中介协调会和开展尽调工作等方式进行辅导工作，具体包括：

#### 1、组织自学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向辅导对象提供相关学习材料和法律法规汇编，并督促辅导对象自学，包括各项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相关指引汇编等，组织辅导对象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最新的监管动态。

#### 2、开展尽调工作

查阅辅导对象业务情况、财务状况、公司治理、定期报告等方面的数据，开展尽职调查。

### 3、组织中介协调会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组织中介协调会及工作例会，与多尔晋泽和各中介机构沟通尽调过程中发现并需解决的问题及规范整改建议、2024年及2025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及上市工作进展等。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持续对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进行了辅导，并对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清查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建议。辅导工作提高了辅导对象的规范运行的意识，完善了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结构。

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 （1）业务和技术核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持续跟踪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深入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动态，关注行业相关法规和产业政策，关注上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敦促公司严格执行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继续贯彻其发展战略。

#### （2）财务核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关注辅导对象2024年及2025年上半年度的经营业绩情况。持续关注公司的重大采购、销售合同等相关资料，督促公司及时维护合同台账，及时归档合同原件，敦促公司继续加强采购、销售的规范化管理，加强业务系统与财务系统的沟通。

#### （3）募投项目调查

针对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协助公司制订募集资金投向计划，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安排提出了建议。

#### （4）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核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持续跟踪公司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情况，督导公司避免同业竞争，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论证已发生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辅导对象相关人员对证券市场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法制意识和自律意识有所提升。通过本期辅导工作，上述接受辅导人员对证券市场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有所提升，法制意识、自律意识和诚信意识有所提升。

2、辅导对象采购、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内部控制措施形成了规范的内控规范文件，公司内控制度得到完善。通过本期辅导工作，辅导对象管理层主抓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确保关键内控节点按照制度有效执行。

3、辅导对象收入确认单据完整性得到提高。通过本期辅导工作，辅导对象积极与相关客户沟通，完整收集相关收入确认单据，中介机构后续将通过访谈和函证等方式进行验证。

4、辅导对象持续加强业务拓展能力，加强新客户、新业务的拓展及老客户的维护，提高整体盈利能力。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的业财协同在进一步完善过程中。辅导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业务管理系统和财务管理系统的协同，财务管理系

统能够及时准确反映业务情况，本期辅导小组协助辅导对象持续规范运行。

2、辅导工作小组将结合审核动态、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竞争情况、发行人自身业务亮点及核心技术优势、未来发展战略，重点关注和分析论证发行人业务是否符合板块定位要求、经营业绩是否具备可持续性，持续关注 2024 年及 2025 年半年度的业绩实现情况。

3、辅导对象内部制度建设需持续加强。内控制度需根据业务发展情况以及上市规范要求而不断调整和完善，在辅导期间，辅导小组协同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细致的审查，发现辅导对象在若干领域存在需进一步规范和优化的细节，同时辅导期间存在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对外投资新增子公司的情况。本期辅导小组针对上述情况制定规范方案，协助辅导对象持续规范运行。

4、辅导对象尚未确定募集资金投向，辅导工作小组与辅导对象就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了沟通，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发展态势、申报时点、行业政策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对募集资金投资方向进行分析讨论并最终确定。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小组将会根据辅导工作的实际需求，保持本期辅导人员构成，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并通过组织线上线下学习、开展尽职调查、召开中介协调会和工作例会等多种方式，针对辅导对象仍存在的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等方面问题进一步规范，持续关注公司发展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西多尔晋泽煤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彭奕洪

李佳丽

彭奕洪

李佳丽

刘敬远

刘敬远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